

約翰壹書 第五章

1. 凡信耶穌是基督的，都是從神而生，凡愛生他之神的，也必愛從神生的。
2. 我們若愛神，又遵守他的誡命，從此就知道我們愛神的兒女。
3. 我們遵守神的誡命，這就是愛他了，並且他的誡命不是難守的。
4. 因為凡從神生的，就勝過世界；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
5. 勝過世界的是誰呢？不是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嗎？
6. 這藉著水和血而來的，就是耶穌基督；不是單用水，乃是用水又用血，
7. 並且有聖靈作見證，因為聖靈就是真理。
8. 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
9. 我們既領受人的見證，神的見證更該領受了（該領受：原文作大），因神的見證是為他兒子作的。
10. 信神兒子的，就有這見證在他心裡；不信神的，就是將神當作說謊的，因不信神為他兒子作的見證。
11. 這見證就是神賜給我們永生；這永生也是在他兒子裡面。
12. 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

約翰壹書 第五章

勝過世界的人生：因信得生命

1. 凡信耶穌是基督的，都是從神而生，凡愛生他之神，也必愛從神生的。
2. 我們若愛神，又遵守他的誡命，從此就知道我們愛神的兒女。
3. 我們遵守神的誡命，這就是愛他了，並且他的誡命不是難守的。

真正的基督徒，不是沒有爭戰的人，而是因著信耶穌，得著勝過世界的生命。

一、重生的人，活出愛神愛人的生命（1-3節）

約翰一書 5:1：「凡信耶穌是基督的，都是從神而生。」

重生的人有什麼特徵？約翰說，有兩個：**第一，愛神。第二，愛弟兄姊妹。**

主耶穌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又要愛人如己。」（太22:37-39）

一個真正愛神的人，也會學習去愛神的兒女。

愛弟兄姊妹並不容易。但是神呼召我們：不是因為別人可愛才去愛，而是因為我們先被神所愛。

約翰一書 5:3：「我們遵守神的誡命，這就是愛祂了。」

愛神最具體的表現，就是順服神。

主耶穌說：「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是愛我的。」（約14:21）

真正的愛，不只是嘴巴說愛，而是願意照著神的話去生活。

約翰壹書 第五章
勝過世界的人生：因信得生命

- 4. 因為凡從神生的，就勝過世界；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
- 5. 勝過世界的是誰呢？不是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嗎？

二、信心使我們勝過世界（4-5節）

約翰一書5:4：「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

神的國度卻告訴我們：要背起十字架跟隨主。要捨己。要愛人。要追求聖潔。

約翰說：「勝過世界的是誰呢？不是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嗎？」

這裡的「世界」：是敵擋神的價值體系。

今天的世界說：「有錢就有安全感。」但神說：「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太6:33）

世界說：「人定勝天。」神卻說：「離了我，你們就不能做什麼。」（約15:5）

世界說：「只要自己快樂就好。」神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徒20:35）

那麼，我們怎麼勝過世界？靠信心。

因為信心使我們與基督連結。主已經勝過世界。

主耶穌說：「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約16:33）

約翰壹書 第五章

勝過世界的人生：因信得生命

6. 這藉著水和血而來的，就是耶穌基督；不是單用水，乃是用水又用血，
7. 並且有聖靈作見證，因為聖靈就是真理。
8. 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
9. 我們既領受人的見證，神的見證更該領受了（該領受：原文作大），因神的見證是為他兒子作的。
10. 信神兒子的，就有這見證在他心裡；不信神的，就是將神當作說謊的，因不信神為他兒子作的見證。
11. 這見證就是神賜給我們永生；這永生也是在他兒子裡面。
12. 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

三、神已經把永生賜給我們（6-12節）

耶穌到底是誰？「這藉著水和血而來的，就是耶穌基督。」

什麼是水？指耶穌受洗。什麼是血？指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流血。

耶穌從開始事奉，到最後上十字架，都是神所差來的救主。「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

按照舊約律法：「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申19:15）

如今神自己用三個見證來證明：耶穌就是基督，就是神的兒子。

神已經把最重要的答案：問題不是證據夠不夠，而是我們願不願意相信。

「神賜給我們永生，這永生也是在祂兒子裡面。」

神已經賜給我們永生：永生不是死後才開始。永生是今天就開始的。

當我們接受耶穌的那一天，永生就已經進入我們裡面。

所以，基督徒最大的盼望，不是今生一帆風順。

而是我們知道：無論環境如何，無論世界怎麼改變，我們已經擁有永生。

約翰壹書 第五章 1-12節
勝過世界的人生：因信得生命

結語：今天給我們三個提醒

第一，真正重生的人，一定活出愛：愛神，也愛弟兄姊妹。

第二，真正的得勝，不是靠自己，而是靠信心：
因為主已經勝過世界。

第三，真正的盼望，是永生。

永生不只是將來上天堂，而是今天就擁有與神同行的生命。

世界會變。但有一件事永遠不變：

神已經把永生賜給我們，而這永生就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裡。

《約翰一書》5章12節：

「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

思考題：

一、順服神的誡命，對我們來說是重擔還是喜樂？（3節）約翰說：「祂的誡命不是難守的。」我們是否覺得遵行神的話是一種壓力和束縛？哪一條神的教導，我們最難順服？我們如何從「勉強遵行」變成「甘心順服」？

二、我對耶穌的認識，停留在知識還是生命？（6-10節）

約翰不斷強調：「耶穌是神的兒子。」耶穌對我來說，只是一位偉大的老師，還是我的救主和生命的主？我們是否真正把人生的主權交給了祂？還是我們的救主和生命的主，我們的生活有哪些地方還沒有完全順服基督

三、我們是否真的相信自己已經擁有永生？（11-12節）約翰說：「神賜給我們永生，這永生也是在祂兒子裡面。」我們對永生有把握嗎？如果今天離開世界，我們是否確信自己要與主同在？永生的盼望如何改變我們今天的生活方式和價值觀？